



# 苔丝

世 界 文 学 名 著 插 图 本  
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

[英]哈代 著 • 姜娟译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世界文学名著插图本

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

# 苔丝



[英]哈代 著

姜娟 译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苔丝/(英)哈代(Hardy, T.)著;姜娟译. —郑州:河南文艺出版社, 2007. 1

(西方十大情爱经典小说)

ISBN 7-80623-674-0

I. 苔… II. ①哈… ②姜… III. 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IV. I561. 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80693 号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                 | 开本 24                |
| 本社地址 郑州市鑫苑路18号11栋             | 印张 9.75              |
| 邮政编码 450011                   | 字数 137000            |
| 承印单位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| 印数 1—5000            |
| 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        | 版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  |
| 纸张规格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          | 印次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|
| 标准书号 ISBN 7-80623-674-0/I·477 | 定价 15.80 元           |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。



哈代（1840—1928）

英国诗人、小说家。他是横跨两个世纪的作家，早期和中期的创作以小说为主，继承和发扬了维多利亚时代的文学传统；晚年转向诗歌创作。哈代一生共发表了近20部长篇小说，其中最著名的当推《苔丝》、《无名的裘德》、《还乡》和《卡斯特桥市长》。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
| 第一章 / 1   |
| 第二章 / 6   |
| 第三章 / 10  |
| 第四章 / 13  |
| 第五章 / 16  |
| 第六章 / 24  |
| 第七章 / 31  |
| 第八章 / 36  |
| 第九章 / 45  |
| 第十章 / 49  |
| 第十一章 / 55 |
| 第十二章 / 62 |
| 第十三章 / 71 |

- 第十四章 / 80  
第十五章 / 84  
第十六章 / 88  
第十七章 / 92  
第十八章 / 102  
第十九章 / 107  
第二十章 / 113  
第二十一章 / 120  
第二十二章 / 129  
第二十三章 / 132  
第二十四章 / 135  
第二十五章 / 141  
第二十六章 / 146  
第二十七章 / 150  
第二十八章 / 159  
第二十九章 / 163  
第三十章 / 167  
第三十一章 / 172  
第三十二章 / 178  
第三十三章 / 184

- 第三十四章 / 188
- 第三十五章 / 193
- 第三十六章 / 199
- 第三十七章 / 207
- 第三十八章 / 217
- 第三十九章 / 229

# 第一章

那是五月下旬的某个傍晚，一个双腿瘦弱的中年男人从沙斯顿向靠近布莱克莫尔谷（也叫黑荒原谷）的马洛特村的家中走去。他头戴破帽，手上挎着一只装鸡蛋的空篮子，走路晃晃悠悠，偶尔还莫名其妙地点一下头，似乎对某个并不存在的事物表示肯定。走了没多久，中年男人遇到骑着灰色母马哼着小调的老牧师，中年男人跟牧师打招呼：“你好啊。”

“你好，”牧师说，“约翰爵士。”

中年男人走了几步后站住，转过身说：

“先生，如果我没记错的话，上次赶集，差不多也是这个时候，我们在这条路上相遇，我跟你问好，当时，你的回答也是‘你好，约翰爵士’。”

“哦，我是这样写的。”牧师答道。

“在那之前还有一次——将近一个月前吧。”

“嗯，我可能是这么说过。”

“我不明白，为什么每次你都叫我‘约翰爵士’？我只不过是约翰·德

贝啊。”

牧师想了想，说：“不久前为了编写新的郡史，我查考了一些家谱，在考查的过程中，我有一个发现。你知道的，我不仅是牧师，还是历史学家……德贝，难道你真的不知道自己是德贝家族的嫡传子孙吗？这个家族起始于培根·德贝爵士。一〇六六年，培根·德贝爵士和威廉国王一道，从诺曼底来到英格兰。”

“我还是第一次听到这种说法呢，先生！”

“我说的可是事实……你抬抬下巴，让我好生看看你的脸。哦，没错，这正是德贝家的鼻子和下巴。当年，辅佐诺曼底的埃斯彻玛维拉勋爵征服格拉摩甘郡的骑士有十二个，你的祖先就是其中之一。要是骑士称号也能像男爵一样可以世袭，你现在就应该是约翰爵士。”牧师用马鞭轻拂了一下自己的腿，接着说，“在英格兰——这么说吧，你们这样的家族找不出第二个。”

“哦，这太让我吃惊了！”德贝说，“这么多年来，我一直在这一带漂泊，潦倒得很，好像我和这个教区里最普通的人毫无区别……特林厄姆牧师，这件事大家知道多久啦？”

牧师说：“据我所知，知道的人几乎没有。我也是无意之间发现的，那是去年春天，我刚好在研究德贝维尔家族的盛衰史，我在马车上看见了德贝菲尔德的名字，经过调查，我确定了你的身份，我告诉自己，不要拿这种毫无用处的消息打扰你，我还一直以为，对这一切，你早就知道了。”

“以前我也听人家说过那么几次，说我这家人在搬到黑荒原谷之前也曾阔过的，我没怎么在意，现在听你这么一说，我倒想起来了，我家里还保存着一把古老的银匙和一方刻有纹章的古印呢。”德贝很兴奋，“牧师，冒昧地问一下，如今我们家族的人住在哪儿呢？”

“作为郡而言，你们家族已经烟消云散了。”

“真是遗憾啊……牧师，那我们的祖坟在哪里呢？”

“在青山下的金斯比尔，那里还有你们祖先的雕像。”

“哦……我们家族的田地在哪儿呢？”

“田地是昨日的辉煌，如今你们一无所有。”

“我们的家族还有恢复的机会吗？”

“不大可能。在我看来，这件事除了本地的历史学家和家谱学家，其他人不会感兴趣的。不说了，我们就此告别吧。”

“特林厄姆牧师，我想请你喝酒，不知道你肯不肯赏光。”

“哦，不了，谢谢——德贝，我看你已经喝得够多了。”说完，牧师骑着马走了，他有些后悔告诉了德贝自己的发现。

牧师走后，德贝陷入了沉思，他在路边的草坡上坐下。几分钟后，一个小伙子走了过来，德贝看见他，就把手举起来说：“小伙子，来来来，把我的篮子拿着，我要你为我跑一趟路。”

对方有点不高兴了：“你把自己当什么了！约翰·德贝，你这样吆喝，还叫我‘小伙子’？咱俩谁不认识谁啊！”

“你知道我的名字？这可是秘密——秘密你懂吗？嘿，听我说，弗里德，我可不是一般的人，不妨告诉你吧，我可是贵族的后裔——这事我也是今天傍晚才晓得的。”德贝乐呵呵地躺在草地上。“约翰·德贝爵士——这才是我的名字，我家里的古印可以证明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这还有疑问？现在，你拿上篮子，到马洛特村去一趟，路过纯酒酒店的时候，告诉他们，派辆马车接我回家。还有，别忘了让他们在马车上放瓶甜酒，至于酒钱，你让他们先记着，以后我再结账。办完这些事，你再把篮子送到我家里去，然后告诉我老婆，不要洗什么衣裳了，让她等着我回家，我有话跟她说。”

见弗里德按兵不动，德贝从口袋里摸出来一个先令：“拿去吧。”有了这个先令，弗里德立即转变了态度，他说：“好吧，约翰爵士。谢谢你啦。还有别的吩咐吗？尽管说吧！”

德贝仰着头想了想，说：“告诉我家里人，晚饭我想吃——嗯，如果有羊杂碎的话，我就吃油煎羊杂碎；要是没有呢，我就吃血肠；如果连血肠也没有，那我就将就着吃小肠。”

“明白了，约翰爵士。”弗里德拿起篮子刚要离开，突然一阵音乐声从村子的方向飘来。

“这是什么声音？”德贝竖起耳朵，“该不是为了欢迎我吧？”

“约翰爵士，你忘啦，那是妇女舞会，你女儿还是俱乐部的会员呢。”

“真是的，一想大事，竟然就把妇女舞会给忘了。好了好了，你去吧，赶紧让马车来，没准儿我还会坐车转转，好好看看俱乐部的游行。”

小伙子走后，德贝躺在草地的雏菊中，默默地注视着夕阳。

四野无人，能听到的只有那隐隐约约的音乐声。

## 第二章

马洛特村坐落在迷人的黑荒原谷。这片幽僻的区域虽然距离伦敦仅四小时的路程，但是直到目前为止，旅游者和艺术家尚未发现它。

从环绕在谷地周围的山顶上眺望，山谷宛如一幅展开的地图——这片远离尘嚣的沃野，泉水长流，土地郁葱，南边山脉耸立，太阳照耀田野，白色的道路和低矮的树篱纠结在一起，天空异常蔚蓝。这里的耕地面积虽然有限，绿草佳木却是漫山遍野。在马洛特村，到节假日，妇女们便聚在一起，尽情舞蹈。她们身着深浅不一的白袍，列队游行。五月的阳光将她们笼罩着，每一位妇女和姑娘的右手上都拿着一根剥了皮的柳树枝条，左手拿着一束白色的鲜花。她们绕过纯酒酒店，从一条大道走出来，准备拐弯穿过一道小栅栏门来到草地。就在这时，有个妇女喊道：

“哦，苔丝，快看，那坐着马车回家的是不是你父亲啊？”

游行队伍中有个年轻清秀的姑娘扭头看去。

姑娘头上系着红色的发带，在众多穿白色衣裳的队伍之中，她是唯

一能以这种有别于众的装饰而感到自豪的人。姑娘回过头，正好看见自己的父亲德贝坐在纯酒酒店的马车上，赶车的是酒店的仆女。

德贝在车里仰卧着，一只手不停地在头顶上舞动着，嘴里哼唱道：“我是德贝爵士，德贝爵士……”见此情景，妇女会的会员们忍不住笑了起来，只有苔丝例外，她红着脸对大家说：“这没有什么好奇怪的，我父亲累了，正好我们家的马今天休息，所以他搭便车回家。”

“别骗我们了，苔丝，”她的同伴们笑着说，“你爸爸喝醉了。”

苔丝的脸更红了，她说：“听着，你们谁要是再拿他开玩笑，那我就退出这次活动！”说着说着，苔丝的眼睛湿润了。看见苔丝这样，她的伙伴们不再说什么了，舞会继续进行。队伍里没有男性，开始时姑娘们都是相互对舞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村子里的某些男性和闲人以及路人都聚集到舞场的周围，一边观看一边感叹，似乎想争取一个舞伴。

在旁观的人群中，有三个长相相似的陌生人，他们背着小包，手里拄着棍子，看上去年龄一个比一个小。据他们自己说，他们兄弟三人正在过圣灵降临节，计划步行游玩黑荒原谷。

兄弟中年纪较大的两位不愿在此过多停留，老三则恰恰相反，他把背包从身上取下，连同手中的棍子一起搁在树篱坡上。

“你要干吗？”大哥问。

“我想和她们跳跳舞——就一会儿，不会耽误太久的。”

“这怎么行呢？”老大不同意，“大庭广众之下，和一帮乡下野姑娘跳

舞——成何体统！赶紧走吧。”

“你们先走，我随后就到。”

两个哥哥看弟弟那么坚持，不好再说什么，为了让弟弟赶路时轻松一些，他们带走了背包。

“真是遗憾啊，”他跟离自己最近的两三个姑娘搭讪，“亲爱的，你们的舞伴呢？”

“这会儿他们还没收工呢。”最大胆的那个姑娘说，“不过他们很快就会来。在他们来之前，你先来跳一段怎么样？”

“好主意，可是我一个人怎么能跟这么多女孩子跳呢！”

“你可以自己挑选嘛。”

年轻人将她们打量对比一番后，选择了第一个走到自己面前的女孩。

当教堂的钟声敲响了，他停止跳舞，说自己得去追赶同伴。

这时，他看见了苔丝。因为未被选中，苔丝的眼中含有微微的怨恨。

他已经顾不了那么多，开始在通向西边的小路上奔跑，到了前面的山坡上，他也没能追上两个哥哥，他停下来，一边喘气，一边回头眺望。姑娘们还在跳舞。一个白色的身影独自站在树篱旁边。他从她所处的地方推测出，她就是那个他没有同她跳舞的姑娘。这件事对她而言，似乎是一种伤害。他有些后悔刚才没有邀请她跳舞。

对苔丝来说，刚才那个陌生人掀起了她心湖的一道涟漪。苔丝一直

站在那儿看着，直到陌生人的身影在阳光中消失，她才回过神来，继续跳舞。本来，她可以多玩一会儿，可是一想到父亲下午古怪的样子和神态，不免有些担心，于是她决定回家看个究竟。

### 第三章

苔丝回到家时，她的母亲正在洗衣服，像往常一样，她母亲一只脚站在洗衣盆旁，另一只脚不停地踩着摇篮，摇篮里睡着最小的孩子。摇篮摆动的幅度非常大，睡着的孩子仿佛织布的梭子一样从一边抛到另一边。屋子里暗影重重，因为只点了一枝蜡烛。德贝太太虽然红颜不再，但是从她身上仍然可以想见她年轻时的风采。

“妈妈，让我来摇摇篮吧。”继承了母亲美貌的苔丝温柔地说。

“你回来得正是时候，”她母亲说，“我告诉你一件事，小宝贝，你听了肯定会高兴的！”

“该不是我不在家里时发生了什么事吧？”苔丝问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下午我看父亲神气活现地坐在大马车里，你是要说这件事吗？他干嘛要那样呢？”苔丝皱着眉头。

“是啊！有人发现我们家是全郡最大的世家，历史悠久，可以追溯到